

中華民國壘球協會

2019 年加拿大盃女子壘球邀請賽 U16 選拔賽競賽規程

壹、宗旨

為積極推展壘球運動，培育青少女壘球人才，準備參加加拿大盃女子壘球賽 U16 組以增進國際賽事經驗，為國家代表隊儲訓人才，促進台灣女子壘球運動發展。

貳、組織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壘球協會

三、協辦單位：高雄市五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新都慢速壘球協會

參、競賽日期及比賽地點

一、日期：2019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3 日

二、地點：高雄市鳳新壘球場

肆、參賽資格

一、2003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生之選手，得以學校或縣市為單位組隊報名參加。

二、教練、選手每人限參加一隊，不得重複報名，否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
伍、報名辦法

一、截止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4 月 17 日(三)止。

二、報名地點：報名表寄至本會 E-MAIL：ctasa902@gmail.com。

三、報名表：請用電腦打字，請於本會網站（中華民國壘球協會）下載。

四、報名人數：每隊設領隊、管理、總教練各 1 名，教練 2 名，選手 17 名

五、抽籤及技術會議：

2019 年 4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假中華民國壘球協會舉行，不再另行通知，會後將決議及賽程公佈於本會網站，未能出席者請自行上網查詢。

六、報名費用：每隊報名費用新台幣 2,000 元

如未參賽，所繳報名費扣除相關行政作業所需支出後退還餘款。

（戶名：中華民國壘球協會 行別：臺灣土地銀行長安分行 帳號：008001074394。

陸、競賽制度

一、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壘球協會出版之最新國際壘球規則。

二、比賽制度：視報名隊數決定之。

三、比賽用球：美津濃牌 M150 黃色比賽用球（本會審定合格）。

四、球棒規定：具有 ISF、JSA、ASA 認可之快壘比賽球棒。

柒、計分及名次順位之排定

一、單循環賽時，勝隊得 2 分，敗隊得 1 分，棄權 0 分，總積分多者為先

二、如遇 2 隊積分相同時視其相對勝負，勝者為先

三、如遇 3 隊或以上積分相同時，依下列各項順序決定：

(1) 相關隊伍總失分少者為先

若再相同時：

(1) 2 隊相同：以 2 隊對戰成績而定

(2) 2 隊以上相同：比所有比賽總失分

(3) 若再相同時：抽籤決定

捌、獎勵：頒發前四名團體獎狀。

玖、懲處：球隊經正式報名後，不得棄權比賽，參賽隊伍之隊職員或選手，有發生違反運動精神或未賽畢全程者依本會球隊輔導管理要點處理，並報請主管機關議處。

拾、申訴：比賽之一切申訴必須當場解決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
拾壹、比賽附則：

一、球員應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查驗。

二、大會可因應情況更改、提前、延後比賽時間、日期或暫停比賽，球隊不得異議。

- 三、領隊會議結束後不可更改隊職員名單。
- 四、只限教練及球員擔任跑壘指導員，並僅教練具有比賽指揮調配權，各隊所報之管理、防護員等非教練、球員者不得擔任跑壘指導員。
- 五、球場內嚴禁全體隊職員飲酒（含酒精之飲料）、吸菸、嚼菸草、嚼檳榔及啃食瓜子，違者警告 1 次，第 2 次將驅逐出場。
- 六、球棒未經本會檢驗合格者請主動提出以便檢驗。
- 七、非比賽隊之隊職員請勿於選手休息區內，違者警告 1 次，第 2 次將連同總教練驅逐出場。
- 八、為響應環保，賽前賽後如需冰敷請自備冰敷袋，大會醫護站不提供塑膠袋及膠膜。
- 九、大會提供每場比賽球隊礦泉水 1 箱。
- 十、比賽球隊球衣依先守隊為淺色系；先攻隊為深色系且兩隊色系不相近為原則；若進入複賽請兩套球衣都攜帶；如有疑問請於賽前 1 小時向大會提出。
- 十一、凡比賽時發生壘球規則或本規程無明文規定之問題，由大會召集競賽組及裁判組會商決定之，其判決即為終結。
- 拾貳、本競賽規程依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4 月 9 日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 1080010996 號核准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